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孔科穎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9

電子信箱：1003467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300442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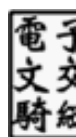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編製「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與自殺防治手冊」等相關資源一案，請各校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3年度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教育補助款考核項目表辦理。
- 二、本手冊係教育部委託台灣自殺防治協會編制，以供教育人員、學校與家長參考，並以共同推動青少年心理健康與自殺防治策略、促進校園高風險自殺青少年之辨識及處遇為目標，期望不僅作為教育人員執行輔導工作時的參考，學生、家長也可以透過閱讀後，提升自我身心關照以及關懷助人的知識與技能，在兒青族群的日常生活中構築起健康性、支持性的氛圍，更有利其長遠的身心發展。
- 三、手冊下載連結：教育部全球資訊網 (<https://www.edu.tw/>) /認識教育部/教育部各單位/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/重要業務專區/學生輔導/學生自我傷害防治專區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

輔導室 113/05/20 09:50



1130003646

無附件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